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期初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5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30 分

二、會議地點：教研室

三、主席：吳原榮校長

四、紀錄：陳志蘭主任

五、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六、列席人員：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

七 主席致詞

略。

八 輔導處工作報告

一 115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1. 本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延續 114 學年度既有基礎，並依學生需求、校務發展及輔導實務進行制度調整。
2. 115 學年度以功能分工、分級支持、持續追蹤及全校合作為主要方向。
3. 本學年度新增及強化輔導處組織功能分工、Level 0 至 Level 3 分級輔導、個案管理師制度、認輔志工與兼職實習心理師合作、課堂 3 分鐘 SEL，以及風險分級與 PDCA 成效檢核。

二 輔導處組織及功能分工

4. 輔導主任統籌重大個案、跨處室協調、資源整合及專業督導。
5. 專輔教師承接重大個案、二級個案及高風險個案之輔導與處遇。
6. 特教組長負責特教行政、鑑定安置、IEP 及 ISP 推動與特殊教育服務。
7. 輔導組長負責輔導行政、公文、資料管理、統計分析及一級輔導追蹤。
8. 國中部輔導教師負責國中個案、預防性輔導、SEL、生涯探索及升學輔導。
9. 行政職員及特教行政助理協助公文、檔案、會議、經費、資料及特教行政工作。

三 三級輔導及分級個案管理

Level 0 一般關懷：由導師主責，針對一般適應、學習、人際或短期情緒困擾進行關懷，原則上觀察 2 至 4 週。

Level 1 發展性輔導：由輔導教師評估並安排認輔志工或定期晤談，處理缺交作業、人際困擾、焦慮、生涯困惑及適應問題。

Level 2 介入性輔導：針對自傷、持續缺課、身心科就醫、家庭重大變故、霸凌或其他高風險情形，原則上於 48 小時內完成風險評估。

Level 3 處遇性輔導：針對自殺高風險、精神疾病急性發作、家暴、性平、春暉、司法或重大校安事件，原則上於 24 小時內完成風險評估，並啟動通報及跨專業處遇。

風險追蹤頻率：黃色中風險每月追蹤或督導；橙色高風險每兩週追蹤或督導；紅色危機個案每週追蹤，必要時提高追蹤頻率。

四 個案管理師制度

10. 建立高關懷學生名冊及風險分級資料。
11. 每週更新學生出缺勤、缺曠課、就醫、藥物調整、自傷事件及輔導進度。
12. 協助家長聯繫、約談安排及重要事項通知。
13. 整合教務、學務、特教、導師、校護、心理師、社工及醫療資源。
14. 安排個案會議，完成資料準備、會議紀錄及決議追蹤。
15. 符合預警條件時立即通知輔導主任及相關人員；確認風險下降與支持系統穩定後依程序結案。

五 認輔志工及兼職實習心理師合作

16. 辦理學生初談、需求篩檢及固定時段關懷。
17. 協助學生處理遲到、缺作業、人際與校園適應問題。
18. 支援班級心理健康、生命教育、SEL、改過教育及進修部晚間關懷。
19. 落實保密、倫理、角色界線、紀錄及專業督導。
20. 發現高風險徵象時立即轉介輔導教師，不得自行處理危機個案。

六 課堂 3 分鐘 SEL

21. 鼓勵各科教師於課程開始、結束或班級事件發生時，進行約 3 分鐘的 SEL 提問。
22. 知識連結：今天學到了什麼？
23. 情緒覺察：今天感受到什麼？哪一刻最挫折或最有成就？
24. 生命教育：如果人生遇到類似情況，可以怎麼做？
25. 教師主要負責觀察、接住、傾聽與轉介，不進行心理診斷，亦不強迫學生公開個人隱私。

九 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審議本校 115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說明：

26. 本計畫依學生輔導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輔導辦法、特殊教育法及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年度作業計畫訂定。

27. 計畫內容包括輔導組織與功能分工、三級輔導、個案管理、認輔志工、課堂 SEL、特殊教育、學習與生涯輔導及成效評估。

28. 本計畫經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 照案通過。

□ 修正後通過，修正內容：_____。

□ 其他：_____。

提案二

案由：確認 115 學年度輔導處組織重整及功能分工。

說明：

29. 115 學年度由原部別分工調整為功能分工，以提升專業服務品質。

30. 各職務依專業性質負責重大個案、特教行政、輔導行政、國中預防與升學輔導。

31. 重大或跨處室個案由輔導主任統籌，相關處室依學生需求共同合作。

決議：

□ 照案通過。

□ 修正後通過，修正內容：_____。

□ 其他：_____。

提案三

案由：建立 Level 0 至 Level 3 分級輔導與個案管理制度。

說明：

32. 由學生需求及風險程度決定輔導層級與服務流程。

33. Level 2 以上個案原則上由個案管理師建立列管資料。

34. Level 2 個案原則上於 48 小時內、Level 3 個案原則上於 24 小時內完成風險評估。

35. 涉及生命安全或法定通報事項者依相關規定辦理；各處室依個案會議決議完成分工並回報。

決議：

□ 照案通過。

□ 修正後通過，修正內容：_____。

□ 其他：_____。

提案四

案由：推動認輔志工、兼職實習心理師及個案管理師合作機制。

說明：

36. 認輔志工以一級輔導、穩定陪伴及預防性服務為主要工作。

37. 兼職實習心理師依專業督導安排進行初談、評估及定期晤談。

38. 個案管理師負責資料整合、追蹤、家長聯繫及跨處室協調。

39. 高風險及危機個案由輔導教師或專業心理師主責。

決議：

□ 照案通過。

□ 修正後通過，修正內容：_____。

□ 其他：_____。

提案五

案由：推動各科課堂 3 分鐘 SEL 融入教學。

說明：

40. 透過簡短提問，協助學生連結學習內容、情緒覺察及生命教育。

41. 由各科教師依課程內容及班級需求彈性實施，輔導處提供提問範例、研習及諮詢。

42. 教師發現高風險徵象時，依校內轉介流程通知輔導處。

決議：

□ 照案通過。

□ 修正後通過，修正內容：_____。

□ 其他：_____。

提案六

案由：建立 115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 PDCA 成效檢核機制。

說明：

43. 每月檢核高關懷名冊、風險分級、服務紀錄、追蹤頻率及跨處室決議執行情形。

44. 期中及期末分析學生出席、適應、求助行為、危機事件及學習參與情形。

45. 每學期檢核認輔志工、兼職實習心理師、課堂 SEL 及教師輔導知能活動成效。

46. 學期末依檢核結果修正流程、表單及人力配置，並提報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決議：

□ 照案通過。

□ 修正後通過，修正內容：_____。

□ 其他：_____。

十 臨時動議

案由：_____。

說明：_____。

決議：_____。

十一 主席結論

_____。

十二 散會

下午____時____分。